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之用，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China HealthCare Holdings Limited

中國衛生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73)

認購可換股票據

中國衛生控股有限公司之財務顧問

凱利

凱利融資有限公司

CN1認購事項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五日，本公司與CN1認購人訂立CN1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發行而CN1認購人同意認購本金總額為15,000,000港元之可換股票據1。可換股票據1附帶權利按初步換股價0.3201港元(可作出一般反攤薄調整)轉換成CN1換股股份。

假設可換股票據1獲全數轉換，則本公司將發行46,860,356股CN1換股股份，相當於(i)本公司現有股本約17.88%；(ii)待可換股票據1獲全數轉換後經發行CN1換股股份而擴大之本公司股本約15.17%；及(iii)待可換股票據1及可換股票據2獲全數轉換後經分別發行CN1換股股份及CN2換股股份而擴大之本公司股本約10.08%。

CN1換股股份將根據一般授權(據此本公司獲授權發行最多46,873,515股股份)發行。本公司將向聯交所申請批准CN1換股股份上市及買賣。

* 僅供識別

CN2認購事項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五日，本公司與CN2認購人訂立CN2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發行而CN2認購人同意認購本金總額為50,000,000港元之可換股票據2。可換股票據2附帶權利按初步換股價0.3201港元(可作出一般反攤薄調整)轉換成CN2換股股份。

假設可換股票據2獲全數轉換，則本公司將發行156,201,185股CN2換股股份，相當於(i)本公司現有股本約59.61%；(ii)待可換股票據2獲全數轉換後經發行CN2換股股份而擴大之本公司股本約37.35%；及(iii)待可換股票據1及可換股票據2獲全數轉換後經分別發行C1換股股份及CN2換股股份而擴大之本公司股本約33.59%。

CN2換股股份將根據特別授權(待股東(不包括ZhongXing Limited之實益擁有人)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發行。本公司將向聯交所申請批准CN2換股股份上市及買賣。

一般事項

本公司將召開及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供股東考慮及酌情批准CN2認購事項。ZhongXing Limited (CN2認購人之一)之實益擁有人，持有8,595,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3.28%，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提呈批准CN2認購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之決議案放棄投票。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向股東寄發一份通函，當中載有(其中包括)CN2認購事項之進一步詳情及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

應本公司之要求，股份已自二零一零年三月十六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起暫停在聯交所買賣，以待刊發有關一項非常重大收購事項之公佈。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批准股份由二零一零年四月八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起恢復股份在聯交所之買賣。

CN1認購事項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五日，本公司與CN1認購人訂立CN1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發行而CN1認購人同意認購本金總額為15,000,000港元之可換股票據1。

CN1認購人

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彼等所知、所悉及所信，各CN1認購人及彼等各自之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第三方，彼此間互無關連亦非一致行動或與任何股東一致行動。待全數轉換可換股票據1後，概無CN1認購人或彼等各自之一致行動人士將成為主要股東。

可換股票據1之主要條款

本金總額	:	15,000,000港元
利率	:	無
到期日	:	可換股票據1發行日期後一年當日。
換股權	:	可換股票據1持有人有權於換股期內，隨時酌情將可換股票據1之本金額(為10,000港元或其完整倍數)全部或部分轉換為CN1換股股份。
換股期	:	可換股票據1發行日期起直至可換股票據1到期日止期間。
換股價	:	初步換股價為每股CN1換股股份0.3201港元，可作一般反攤薄調整，如股份拆細或合併、股息、紅股發行、溢利或儲備資本化、股本分派或其他事件。

初步換股價每股CN1換股股份0.3201港元較：

- (i) 於最後交易日股份之收市價每股0.4000港元折讓約19.98%；

- (ii) 直至最後交易日(包括該日)止最後五個交易日股份之平均收市價每股0.3790港元折讓約15.54%；及
- (iii) 直至最後交易日(包括該日)止最後十個交易日股份之平均收市價每股0.3815港元折讓約16.09%。

初步換股價乃由本公司與CN1認購人經參考股份現時市價後公平磋商達成。董事認為，初步換股價為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贖回 : 由可換股票據1發行日期起計六個月後及到期日前，本公司可透過發出二十個營業日之事先通知隨時按發行價之100%全數贖回可換股票據1。於完成贖回前，可換股票據1持有人持有換股權。

本公司須於到期日償還可換股票據1之未換股本金額予持有人，惟本公司有權於到期日按股份當時市值或每股0.3201港元(以較高者為準)發行新股份贖回可換股票據1。

換股股份 : 待可換股票據1獲全數轉換時將發行之股份數目為46,860,356股CN1換股股份，相當於：(i)本公司現有股本約17.88%；(ii)待可換股票據1獲全數轉換後經發行CN1換股股份而擴大之本公司股本約15.17%；及(iii)待可換股票據1及可換股票據2獲全數轉換後經分別發行CN1換股股份及CN2換股股份而擴大之本公司股本約10.08%。

CN1換股股份將根據一般授權(據此本公司獲授權發行最多46,873,515股股份)發行。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未曾利用一般授權。本公司將向聯交所申請批准CN1換股股份上市及買賣。CN1換股股份將於發行日期起計三個月內受限於禁售規定，並將在各方面均與當時現有股份享有同等權

益。CN1換股股份發行時，將免除及不附帶一切留置權、押記、產權負擔、索償、選擇權及第三方權利，且附帶於換股日期伴隨之一切權利，包括收取於其後就CN1換股股份所宣派、派付或作出之一切股息及其他分派。

- 投票 : 可換股票據1持有人將不會只因其作為可換股票據1持有人之身份而有權出席本公司任何股東大會或於會上投票。
- 地位 : 可換股票據1將構成本公司直接、無條件、後償及無抵押責任，彼此享有同等權益，但較本公司所有其他現有及未來之直接、無條件、非後償及無抵押責任後償。
- 上市 : 本公司將不會申請以獲准可換股票據1在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

先決條件

CN1認購協議須待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CN1換股股份上市及買賣後，方告完成。

CN1認購事項及CN2認購事項互相獨立。因此，任何一項事件終止或取消將不會對另一項事件構成任何影響。

CN1認購事項之所得款項

CN1認購事項之所得款項總額約為15,000,000港元，而經扣減之相關開支約150,000港元後，CN1認購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4,850,000港元。

CN2認購事項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五日，本公司與CN2認購人訂立CN2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發行而CN2認購人同意認購本金總額為50,000,000港元之可換股票據2。

CN2認購人

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彼等所知、所悉及所信，ZhongXing Limited之實益擁有人持有8,595,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3.28%，而Crown Impact Limited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陳金生先生及張建華女士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第三方。Crown Impact Limited、陳金生先生及張建華女士為一致行動人士，但獨立於ZhongXing Limited。待全數轉換其各自於可換股票據2之部份後，假設於本公佈日期後及轉換其各自於可換股票據2之部份前，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並無出現變動，則各CN2認購人及彼等各自之一致行動人士及聯繫人士將成為主要股東(但不會成為控股股東)。

可換股票據2之主要條款

本金總額	:	50,000,000港元
利率	:	無
到期日	:	可換股票據2發行日期後一年當日。
換股權	:	可換股票據2持有人有權於換股期內，隨時酌情將可換股票據2之本金額(為10,000港元或其完整倍數)全部或部分轉換為CN2換股股份。
換股期	:	可換股票據2發行日期起直至可換股票據2到期日止期間。
換股價	:	初步換股價為每股CN2換股股份0.3201港元，可作一般反攤薄調整，如股份拆細或合併、股息、紅股發行、溢利或儲備資本化、股本分派或其他事件。

初步換股價每股CN2換股股份0.3201港元較：

- (i) 於最後交易日股份之收市價每股0.4000港元折讓約19.98%；
- (ii) 直至最後交易日(包括該日)止最後五個交易日股份之平均收市價每股0.3790港元折讓約15.54%；及
- (iii) 直至最後交易日(包括該日)止最後十個交易日股份之平均收市價每股0.3815港元折讓約16.09%。

初步換股價乃由本公司與CN2認購人經參考股份現時市價後公平磋商達成。董事認為，初步換股價為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贖回：由可換股票據2發行日期起計六個月後及到期日前，本公司可透過發出二十個營業日之事先通知隨時按發行價之100%全數贖回可換股票據2。於完成贖回前，可換股票據2持有人持有換股權。

本公司須於到期日償還可換股票據2之未換股本金額予持有人，惟本公司有權於到期日按股份當時市值或每股0.3201港元(以較高者為準)贖回可換股票據2。

換股股份：待可換股票據2獲全數轉換時將發行之股份數目為156,201,185股CN2換股股份，相當於：(i)本公司現有股本約59.61%；(ii)待可換股票據2獲全數轉換後經發行CN2換股股份而擴大之本公司股本約37.35%；及(iii)待可換股票據1及可換股票據2獲全數轉換後經分別發行CN1換股股份及CN2換股股份而擴大之本公司股本約33.59%。

CN2換股股份將根據特別授權(待股東(不包括ZhongXing Limited 之實益擁有人)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發行。本公司將向聯交所申請批准CN2換股股份上市及買賣。CN2換股股份將於發行日期起計三個月內受限於禁售規定，並將在各方面均與當時現有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權益。CN2換股股份發行時，將免除及不附帶一切留置權、押記、產權負擔、索償、選擇權及第三方權利，且附帶於換股日期伴隨之一切權利，包括收取於其後就CN2換股股份所宣派、派付或作出之一切股息及其他分派。

- 投票 : 可換股票據2持有人將不會只因其作為可換股票據2持有人之身份而有權出席本公司任何股東大會或於會上投票。
- 地位 : 可換股票據2將構成本公司直接、無條件、後償及無抵押責任，彼此享有同等權益，但較本公司所有其他現有及未來之直接、無條件、非後償及無抵押責任後償。
- 上市 : 本公司將不會申請以獲准可換股票據2在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

先決條件

CN2認購協議須待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所需決議案批准CN2認購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以及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CN2換股股份上市及買賣後，方告完成。

CN1認購事項及CN2認購事項互相獨立。因此，任何一項事件終止或取消將不會對另一項事件構成任何影響。

CN2認購事項之所得款項

CN2認購事項之所得款項總額約為50,000,000港元，而經扣減之相關開支約500,000港元後，CN2認購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約為49,500,000港元。

進行認購事項之理由及所得款項用途

本集團主要從事投資控股、電子分銷移動電話預先繳費消費者服務之電子商貿業務、提供健康服務及銷售醫療裝置及用品業務。

認購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估計合共約為64,350,000港元，其中約19,380,000港元將撥付可能進行之收購事項(如落實及完成)，而所得款項淨額之餘款則計劃撥作一般營運資金用途。

董事認為，認購事項將為本集團可能進行之收購事項提供資金，並提供額外營運資金供本集團發展業務，尤其有助解決本集團之償債問題。此外，認購事項(如可換股票據1及可換股票據2所附帶之換股權獲行使)將擴闊本公司之資本及股東基礎。董事認為CN1認購協議及CN2認購協議之條款(乃由有關訂約方按公平原則磋商及按正常商業條款協議)為公平合理，而認購事項均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股權架構變動

下表載列於本公佈日期及(僅供說明之用) (i)待可換股票據1獲全數轉換時；(ii)待可換股票據2獲全數轉換時；(iii)待可換股票據1及可換股票據2獲全數轉換時；及(iv)待可換股票據1、可換股票據2及本公司現有可換股證券獲全數轉換時本公司之股權架構，而以上各

種情況均假設除各情況所述者以外，於本公佈日期後及完成認購事項前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不變。

	於本公佈日期		待可換股票據1 獲全數轉換時		待可換股票據2 獲全數轉換時		待可換股票據1 及可換股票據2 獲全數轉換時		待可換股 票據1、可換 股票據2 及本公司現有 可換股證券獲全數 轉換時(附註5)	
	股份數目	%	股份數目	%	股份數目	%	股份數目	%	股份數目	%
李重遠博士及其 聯繫人士(附註1)	24,443,000	9.33	24,443,000	7.91	24,443,000	5.84	24,443,000	5.26	28,068,000	4.61
China Healthcare Services Limited	17,541,000	6.69	17,541,000	5.68	17,541,000	4.19	17,541,000	3.77	17,541,000	2.88
Orient Access International Inc.	17,300,000	6.60	17,300,000	5.60	17,300,000	4.14	17,300,000	3.72	17,300,000	2.84
Martin Treffer先生 及其聯繫人士 (附註2)	1,545,000	0.59	1,545,000	0.50	1,545,000	0.37	1,545,000	0.33	2,445,000	0.40
穆向明先生	-	-	-	-	-	-	-	-	210,000	0.03
李鐘大先生(附註3)	3,026,500	1.16	3,026,500	0.98	3,026,500	0.72	3,026,500	0.65	3,026,500	0.50
Och-Ziff集團	-	-	-	-	-	-	-	-	100,344,827	16.49
CN1認購人	-	-	46,860,356	15.17	-	-	46,860,356	10.08	46,860,356	7.70
ZhongXing Limited 及其聯繫人士(附註4)	8,595,000	3.28	8,595,000	2.78	71,075,474	16.99	71,075,474	15.28	71,075,474	11.68
陳金生先生 及其一致行動人士 及聯繫人士 (附註4)	-	-	-	-	93,720,711	22.41	93,720,711	20.15	93,720,711	15.40
其他公眾股東	189,571,077	72.35	189,571,077	61.38	189,571,077	45.34	189,571,077	40.76	227,903,626	37.47
總計	<u>262,021,577</u>	<u>100.00</u>	<u>308,881,933</u>	<u>100.00</u>	<u>418,222,762</u>	<u>100.00</u>	<u>465,083,118</u>	<u>100.00</u>	<u>608,495,494</u>	<u>100.00</u>

附註：

- (1) 此等股份包括Pacific Annex Capital Limited所持之11,147,000股股份、Timenew Limited所持之8,661,000股股份及李重遠博士所持之4,635,000股股份。由於Pacific Annex Capital Limited及Timenew Limited由李重遠博士全資擁有，因此李重遠博士被視為擁有Pacific Annex Capital Limited及Timenew Limited所持股份之權益。

- (2) 此等股份包括2Trade Group Limited所持之1,295,000股股份及Martin Treffer先生所持之250,000股股份。由於2Trade Group Limited由Martin Treffer先生實益擁有35%，因此Martin Treffer先生被視為擁有2Trade Group Limited所持股份之權益。
- (3) 為本公佈日期起計前12個月內之董事。
- (4) 為CN2認購人。
- (5) 本公司現有可換股證券包括優先股、現有可換股票據及合共13,730,000份未行使購股權(行使價介乎每份2.325港元至8.6港元)。除上述者外，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並無其他未行使可換股證券。

預期在上述各情況下，概無可換股票據1及可換股票據2之持有人及彼等各自之一致行動人士將成為控股股東。

過去12個月之集資活動

緊接本公佈日期前12個月，本公司並無進行任何集資活動。

一般事項

本公司將召開及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供股東考慮及酌情批准CN2認購事項。ZhongXing Limited (CN2認購人之一)之實益擁有人持有8,595,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3.28%，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提呈批准CN2認購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之決議案放棄投票。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向股東寄發一份通函，當中載有(其中包括)CN2認購事項之進一步詳情及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

應本公司之要求，股份已自二零一零年三月十六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起暫停在聯交所買賣，以待刊發有關一項非常重大收購事項之公佈。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批准股份由二零一零年四月八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起恢復股份在聯交所之買賣。

釋義

於本公佈內，除文義另有指明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中國衛生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之涵義
「可換股票據1」	指	根據CN1認購協議本公司將向CN1認購人發行本金總額為15,000,000港元於二零一一年到期之零票息後償可換股票據
「可換股票據2」	指	根據CN2認購協議本公司將向CN2認購人發行本金總額為50,000,000港元於二零一一年到期之零票息後償可換股票據
「CN1換股股份」	指	待可換股票據1所附帶之換股權獲行使時將發行之新股份
「CN1認購人」	指	認購可換股票據1之九名獨立認購人
「CN1認購事項」	指	本公司根據CN1認購協議之條款向CN1認購人發行可換股票據1
「CN1認購協議」	指	本公司與CN1認購人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五日就CN1認購事項而訂立之多份認購協議
「CN2換股股份」	指	待可換股票據2所附帶之換股權獲行使時將發行之新股份
「CN2認購人」	指	ZhongXing Limited、Crown Impact Limited、陳金生先生及張建華女士，彼等已認購本金額分別為20,000,000港元、10,000,000港元、10,000,000港元及10,000,000港元之可換股票據2

「CN2認購事項」	指	本公司根據CN2認購協議之條款向CN2認購人發行可換股票據2
「CN2認購協議」	指	本公司與CN2認購人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五日就CN2認購事項而訂立之多份認購協議
「董事」	指	本公司之董事
「現有可換股票據」	指	(i)本公司向若干獨立投資者所發行本金額為6,600,000美元之可換股票據；及(ii)本公司向盤錦鋒源科技投資有限公司所發行，作為收購上海德豐信息網絡技術有限公司30%股本權益部份代價，本金額為20,000,000港元之可換股票據
「一般授權」	指	股東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九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授予董事之一般授權，授權本公司配發、發行及處理最多46,873,515股股份，相當於決議案通過日期之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20%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最後交易日」	指	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五日，即本公佈刊發前之股份最後交易日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Och-Ziff集團」	指	OZ Master Fund, Ltd.、OZ Asia Master Fund, Ltd.、OZ Global Special Investments Master Fund, L.P.及Fleet Maritime, Inc.

「優先股」	指	本公司根據其與Och-Ziff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五日訂立之認購協議之條款及條件，向Och-Ziff集團所發行之15,000股可贖回可換股累積優先股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將召開之股東特別大會，藉以考慮及酌情批准CN2認購事項
「股份」	指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之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認購事項」	指	CN1認購事項及CN2認購事項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中國衛生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周寶義

香港，二零一零年四月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兩名執行董事包括李重遠博士及周寶義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為Martin Treffer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穆向明先生、姜波先生及嚴世芸醫生所組成。

* 僅供識別